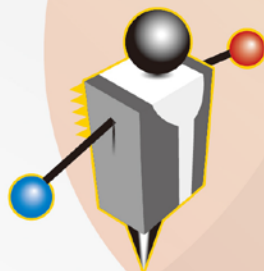


# 高點考季友賞



**8/13~8/31 新朋友&老朋友共賞全年最優惠**

**112面授/VOD：8/13~15報名全修課程，加碼贈高點補課券20堂**

司法特考	高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全修：特價 <b>27,000</b> 元起</li> <li>· 四等考取班：特價 <b>49,000</b> 元</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法制全修：特價 <b>44,000</b> 元</li> <li>· 法廉/財廉全修：特價 <b>33,000</b> 元起</li> </ul>
行政警察	調查局特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全修：特價 <b>31,000</b> 元起</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全修：特價 <b>33,000</b> 元起</li> </ul>
差異科目/弱科加強	實力進階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監所管理員全修+警察法規： 特價 <b>42,000</b> 元</li> <li>· 四等書記官或法警全修+公務員法概要 特價 <b>40,000</b> 元</li> <li>· 四等小資：特價 <b>16,000</b> 元起</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申論寫作班：特價 <b>2,500</b> 元起/科</li> <li>· 矯正三合一題庫班：特價 <b>4,000</b> 元起</li> <li>· 犯罪學題庫班：特價 <b>1,700</b> 元起</li> </ul>

**112雲端函授：8/13~15報名全修課程，加碼再優1,000元**

司法特考	高普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全修：特價 <b>39,000</b> 元起</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法制全修：特價 <b>58,000</b> 元</li> <li>· 法廉/財廉全修：特價 <b>46,000</b> 元起</li> </ul>
行政警察	調查局特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全修：特價 <b>40,000</b> 元起</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三等全修：特價 <b>47,000</b> 元</li> </ul>
實力進階	弱科加強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申論寫作班：單科特價 <b>3,000</b> 元起</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四等小資：特價 <b>20,000</b> 元起</li> </ul>

※諮詢&報名詳洽【法政瘋高點】LINE 生活圈(ID: @get5586)  
 ※報名全修考生若當年度考取相同等級類科，二週內可回班辦理退費



優惠詳情

# 《諮商與矯正輔導》

一、在機構收容人的輔導過程中，經常會出現「抗拒」(resistance)或「非自願」(reluctance)的情事，請陳述這兩者之差異，並針對精神分析學派及個人中心學派，分別說明上述現象的出現因何所致，並對於如何深化關係說明你的策略運用。(25分)

答題關鍵	本題的抗拒與非自願的個案在助人工作當中屬於「困難個案」，意指這類個案往往在諮商過程中會使助人者感到困難。本題應先分別說明抗拒與非自願個案的差異，再以精神分析與個人中心兩種觀點分別說明抗拒與非自願的可能原因。至於深化關係的策略，可以按照這兩個學派當中常使用的諮商策略來說明即可。
考點命中	《高點諮商與輔導講義》第一回，黃以迦編撰，頁32~50。

## 【擬答】

### (一)抗拒與非自願個案的差異

- 1.抗拒：抗拒的個案通常會表現出不需要協助的態度，且通常認為諮商治療是沒有用的。抗拒的個案通常是被要求參與諮商而非自願的。抗拒的個案在態度上通常是主動的，認為找不到理由參加晤談。
- 2.非自願：非自願個案比起抗拒的個案相對是被動的，主要是來自於不願意改變的想法。非自願的訊號有很多，且通常是看不見的。個案可能表現出過度合作，也可能只願意談論較為安全的主題，或是在表達與行為上出現不一致的情況。

### (二)精神分析的觀點與深化關係的策略

- 1.觀點：抗拒與非自願個案的表現都是為了迴避面對自身潛意識內容，或面對自身未解決議題而產生焦慮。為了降低內在的焦慮而產生的反應。
- 2.策略：

#### (1)諮商目標

- A.幫助案主意識到被壓抑在潛意識當中的內容對其目前狀態的影響。
- B.增強案主自我的發展。
- C.幫助處理先前因問題未獲解決而卡住的發展階段，使生活功能能充分發揮。

#### (2)治療師的角色與功能

- A.與案主建立關係，幫助案主對潛意識動力有所覺察、對過去經驗與目前行為關係有所理解、增加對自己過去經驗的覺察。
- B.傾聽案主陳述中不一致的部分。
- C.解釋夢與自由聯想中傳達之可能意涵。

### (三)個人中心學派的觀點與深化關係的策略

- 1.觀點：Rogers 指出，當經驗與自我感出現不一致的時候人們會覺的受到威脅，因此會反應出焦慮。而人會喚起防衛來減少這種經驗與自我感之間的不一致藉此來降低焦慮。一個主要的防衛是知覺扭曲，包括改變或誤解個體的經驗而使其與自我概念相符合。藉由扭曲經驗，個案避免去處理那些不愉快的感覺和課題，才能維持他們對自己的知覺。第二種防衛是否認，包括忽略或否認事實。為了克服真實與理想我之間的不一致，個體必需覺察那些被否認的經驗，個體必需允許經驗的發生並做正確的知覺。Rogers 認為個體必需減少價值條件以及藉由他人無條件的積極尊重，增加正向的積極自我尊重。

#### 2.策略：Rogers 強調治療的三個階段

- (1)釋放階段：鼓勵個案分享。兩個很重要的要素分別是單純的接受以及傾聽、反映與澄清個案感受。

- (2)領悟階段：此階段重點在協助個案找到自己 (the process of becoming)

- A.進到面具之後
- B.體會自己的感覺
- C.從經驗中發現自己

#### (3)積極正向行動的階段

- A.開放接受並體會各樣經驗
- B.信任自己的感覺

- C.內在的自我評價  
D.享受過程而非結果

二、近年少年犯罪原因多元，其中以情緒障礙所占比例偏高，另也被診斷於其兒童期有「行為規範障礙」(conduct disorder)。請說明「行為規範障礙」的行為症狀，並根據 Bowen 多世代家族治療理論，設計一套適合此少年身心發展需要的處遇策略，以幫助其復歸社會。(25 分)

答題關鍵	行為規範障礙又稱為品行障礙，是指未滿18歲之個體在行為上的違常。年滿18歲的情況則會被稱為反社會人格障礙。由於行為規範障礙的行為有15項，答題上盡可能列出全部。若無法全列，至少依照行為狀態分類列出。
考點命中	《高點諮商與輔導講義》第一回，黃以迦編撰，頁116。

【擬答】

(一)行為規範障礙定義：是指在青少年階段的患者出現反覆、持續的攻擊性、反社會性、對立違抗性的行為障礙。這些行為違反了與年齡相適應的社會行為規範和道德準則，並因此影響患者自身的學習及社交功能、以及損害他人利益。品行障礙與普通的青少年頑皮及叛逆行為相比，更具備持久性的行為模式（通常在 12 個月以上）。行為障礙的特徵也可能是其他精神疾病的症狀。研究顯示，患者被父母或監護人虐待是主要成因。

(二)症狀（根據 DSM-5 診斷準則）

違反他人基本權力或年齡相稱的主要社會常規或規定，成為重覆而持續的行為模式，於過去十二個月中，至少出現下列類別中十五項準則中的三項，而於出現的準則項目中，在過去六個月裡至少有一項是存在的：

1.攻擊人及動物（Aggression to People and Animals）

- (1) 經常霸凌、威脅或恐嚇他人。
- (2) 經常引發打架。
- (3) 曾使用可嚴重傷人的武器（如：棍子、磚塊、破瓶子、刀、槍）。
- (4) 曾對他人施加冷酷的身體凌虐。
- (5) 曾對動物施加冷酷的身體凌虐。
- (6) 曾直接對受害者進行竊取（如：街頭搶劫、搶錢包、勒索、持械搶劫）。
- (7) 曾逼迫他人進行性行為。

2.毀壞所有物（Destruction of Property）

- (1) 故意縱火，意圖造成嚴重破壞。
- (2) 故意毀壞他人所有物（縱火除外）。

3.欺騙（deceitfulness）或偷竊

- (1) 闖入別人的房子、建物或汽車。
- (2) 經常說謊以取得財物或好處，或者逃避義務（即指欺瞞別人）。
- (3) 曾在未直接面對受害者的情境下，竊取值錢的物件。（如：未破壞門窗或闖入的順手牽羊；偽造）

4.重久違規（Serious Violations of Rules）

- (1) 不顧父母的禁止，經常深夜在外；十三歲之前就有此行為。
- (2) 在與父母或父母代理人同住時，曾逃家至少二次，或是曾有一次長期逃家不歸。
- (3) 十三歲之前開始經常逃學。

(三)Bowen 多世代家族治療策略

1.評估晤談：

- (1) 對有症狀的家庭做的評估，必須在第一次電話接觸中就開始進行。
- (2) 治療師應該客觀而不情緒化，必須保持在家庭系統外。
- (3) 家庭評估晤談是在全體家庭成員都在的情形下進行的。

2.家庭圖：以圖表的方式調查至少三代的家庭狀態，以瞭解現在問題的根源。諮商師再從圖表中提出假設並與接受治療的家庭探討。

3.家族治療技巧：

- (1) 減輕壓力與紓解症狀：Bowen 認為個案本身並非問題來源。問題的根本在於家庭情緒系統。因此 Bowen 通常採取與家庭中的成人及治療師本人組成的教練系統。
- (2) 提高每一位家人的分化程度：Bowen 會選擇家庭中較成熟與自我分化較佳者先處理。再以該成員去瓦解

家庭過去互動情緒糾結的模式。

- 三、許多收容人因早期生命經驗的影響而誤入歧途，請詳述 Tyber 與 Holmes (2017)「人際歷程取向治療」(Interpersonal process in therapy) 理論背景，及介入策略重點，並概念化收容人的犯案動機。(25 分)

答題關鍵	人際歷程取向本身是一種整合式的觀點，認為治療關係本身即具治療效果。本題分兩部份，第一部分詳述理論內容以及介入策略，第二部分則需要以人際歷程取向理論概念化收容人的動機。由於題目給予的訊息不夠充分，僅有一段「許多收容人因早期生命經驗的影響而誤入歧途」。因此在概念化上較難深入撰寫。在答題策略與配分比重上，第一部分應較為重要。
考點命中	《高點諮商與輔導講義》第一回，黃以迦編撰，頁31。

【擬答】

(一)人際歷程取向治療之理論背景與介入策略

1. Tyber 與 Tyber (2017) 認為治療師與當事人之間所發生的修正性情緒經驗，將會影響當事人遷移或類推治療經驗到生活中與他人互動關係的關鍵因素。
2. 人際歷程取向是一種整合 Sullivan 人際關係動力理論、客體關係論與家庭系統論的整合模式。此一取向基於三項基本假定：
  - (1) 個案所經歷的家庭經驗是主要情感學習來源：原生家庭是個體最早學習人際互動的場所，無論是正向或負向的互動模式與經驗透過依附產生的情感影響個體。最後被個體吸收與內化成為個體知覺人際與世界的主觀方式，並在生活中重複出現造成人際困擾。
  - (2) 假定個案的困擾來自個體的人際關係：困擾來自不斷產生的衝突情緒與感受，以錯誤的認知信念與僵化的行為因應模式展現。而錯誤的認知心念是造成人際關係困擾的關鍵腳本。
  - (3) 良好的治療關係是解決個案人際困擾的關鍵：在諮商過程中，治療關係是助人者影響個案的關鍵管道。個案可以透過與助人者建立良好的關係學習心的人際互動行為。
3. 介入策略：矯正性情感經驗
  - (1) 帶入一般性衝突：從積極的觀點，個案試圖藉由諮商關係重新獲得過去關係未能獲得的需求。帶入的方式有三種：移情反應、誘發策略、測試行為。
  - (2) 聚焦內在：個案檢視自己內在人際反應所引發的想法與感覺，理解自己的行為如何歸因到人際衝突。
  - (3) 體驗情緒：個案問題的核心衝突情緒出現，體驗到過去與重要他人不良關係所引發的情緒。在扶持性環境中，協助個案辨識不同情緒。
  - (4) 情緒轉換：個案經歷不同的情緒，而對這些情緒可能有羞愧感或罪惡感。
  - (5) 人際信念檢核：個案開始了解自己人際信念如何引發不良的人際關係。
  - (6) 人際安全：個案在諮商中感到人際的安全，諮商師沒有重演個案習慣的回應方式，發現比預期的不良關係模式還要好的結果。
  - (7) 關係移動：新型態的關係，提供個案人際安全。在扶持的環境中個案經驗與整合之前因威脅無法處理的感受與情境，而非繼續分離它們或拒絕接受。

(二)收容人犯案之動機概念化：

收容人可能於早期生命經驗中，在家庭中與家中成員的互動模式感受到挫折或傷害。比如高風險家庭雙親的婚姻關係、親子間負向的互動模式或家人有人是或曾經為犯罪成員等。皆可能造成收容人習得不良或不適應的人際互動方式，比如以金錢或利益交換為基礎的互動方式，或是以身心暴力來控制他人的互動方式，都有可能造成收容人在成年之後以同樣的互動腳本與他人互動。進而形成負向的人際互動循環以及困擾，更有可能增加收容人以暴力行為解決人際困擾的機率。

四、請以「選擇理論」(Choice theory)為青少年收容人設計八次團體，設計內容涵蓋說明此理論基本精神與人性觀，介入策略，並以上述的理念規劃團體目標與八次諮商歷程。(25分)

答題關鍵	選擇理論是現實治療的核心理論，由Glasser提出。本題在測驗考生對該理論的熟悉程度與應用能力。第一部分簡介該理論的內容，第二部分則需帶入現實治療的WDEP系統以及現實治療歷程的八個步驟，一個步驟對應一次團體，共八次（可使用表格呈現）。
考點命中	《高點諮商與輔導講義》第一回，黃以迦編撰，頁102~104。

【擬答】

(一)選擇理論之精神與人性觀及介入策略：

- 1.人性觀：Glasser 相信個案有能力做「選擇」，協助個案對他們的行為「負責」，相信當事人有能力做出重大改變。其基本假設是，我們每個人真正能掌握的就是現在（此刻）的生活。選擇理論解釋人們為何以及如何發揮功能，現實治療則提供一套訊息傳輸系統來幫助案主更有效地掌握自己的生活。治療主要目的是在教導案主，如何在生活中處理與他人的關係時，做出更有效的抉擇。現實治療者相信所有案主的潛在問題都是相似的，他們不是陷入目前不滿意的關係中，就是缺少所謂的關係。案主越能與他人產生連結，就越有可能經驗到快樂幸福。
- 2.選擇理論 (choice theory)：現實治療法中假設大腦是一個選擇系統，所有的行為都是系統選擇用作滿足心理及生理需要。因此 Glasser 在 1970 年代後期在現實治療法中加入控制理論，後來，Glasser 將控制理論易名為選擇理論，認為人當選擇該行為能滿足人類的需求時，則為有效控制。Glasser 認為人的基本需求，人一切的行為皆源自於為滿足這些需求所採取的策略和抉擇：
  - (1) 生理 (Physiological Need)
  - (2) 歸屬感 (Belonging)
  - (3) 權力感 (Power)
  - (4) 娛樂趣味感 (Fun)
  - (5) 自由感 (Freedom)
- 3.現實理論將人的總體行為分為四部分，分別是思考、行為（行動）、感覺及生理反應，並以四輪車比喻為人的總體行為。並且將基本需求比喻為車的引擎作為整體行為的動力來源。而人心中的想要提供整體行為的方向。行動與思考作為兩個前輪，兩者合稱為付諸行動；感覺與生理反應作為兩個後輪，Glasser 在此解釋，個體並非直接選擇自己的情緒。而是行動與想法會帶出情緒與生理反應。因此 Glasser 才會認為憂鬱的情緒與狀態是個案自己的選擇。
- 4.介入策略：
  - (1) WDEP 系統（由 Wubbolding 提出）：
    - A.需求 (W, wants)：整個諮商歷程中持續不斷探索當事人的需求與知覺。
    - B.行動 (D, doing or direction)：強調目前的行為，較不討論過去的事與過去的失敗。且不專注於態度和感覺，而著重於當事人正在做的事或正在想的事。
    - C.評估 (E, evaluation)：鼓勵當事人以自己的需求、知覺情形、總和行為為基礎，做價值判斷（主要任務），評估自己的行為是否可以幫助自己得到想要的東西？
    - D.計畫 (P, plan)：幫助當事人澄清可以滿足其欲望的方法，並擬定行動計畫，還要承諾執行。計畫的原則：簡單、可獲得的、能測量的、立即性的進行、投入、當事人能控制、承諾、持續執行。
  - (2) 現實治療的八個步驟
    - A.建立同盟關係
    - B.探討目前行為
    - C.評價目前行為
    - D.協助訂計劃
    - E.對計畫的承諾
    - F.沒有藉口
    - G.沒有懲罰
    - H.永不放棄

【高點法律專班】

版權所有，重製必究！

## (二)八次團體與團體目標：

次數	單元名稱	活動內容	目標	選擇理論
1	有你真好	自我介紹	建立團體關係 建立成員間的瞭解	建立同盟關係
2	我是誰？ 我想要什麼？	1. 理想中的我 2. 我要什麼 3. 情報搜集員	1. 瞭解自我需求 2. 建立認同關係 3. 檢視行為、思考、情緒(感覺)	1. 探討目前行為 2. W 需求 3. 個人獨特的理想世界
3	怎樣做最好？	我會這樣做	1. 覺察行為與目標的差距 2. 學習良好的控制行為方式	1. 評價目前行為 2. E 評估
4	我想怎麼過？	1. 我的目標 2. 我的 WDEP	學習擬定可行的行動計劃	1. 協助訂計劃 2. P 計劃
5	我的人生計劃	1. 承諾 2. 家庭作業	成員回饋與交換較好的方式	對計畫的承諾
6	計劃執行！	1. 作業練習 2. 決策與行動 3. 家庭作業	1. 檢視計劃執行狀態，再評估與發展 2. 學習彼此支持、給予建議與回饋	沒有藉口
7	我的人生我作主	1. 作業 2. 堅持才是關鍵	1. 確實執行兩週後的回顧 2. 強化改變	沒有懲罰
8	新的開始	1. 我信任我自己 2. 重拾自主權 3. 承諾 4. 總結與打氣	1. 學會運用 WDEP 2. 成員彼此支持與強化執行計劃的信心 3. 改變的分享 4. 承諾繼續使用 WDEP	永不放棄

參考資料：吳富業，2016。現實治療之選擇理論團體輔導對提升大學生幸福感之研究

【高點法律專班】

版權所有，重製必究！